

福州市鼓楼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

现场勘验通知书

闽榕鼓城管罚勘通字〔2026〕01440-3号

刘德盛,刘征：

你（单位）在福州市鼓楼区津泰路268号津泰新大都1#楼508单元西侧未经规划部门批准擅自扩建构筑物的行为，涉嫌违反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四十条第一款；的规定，根据《住房和城乡建设行政处罚程序规定》第十七条第三款的规定，本机关拟定于2026年10月12日10时30分到福州市鼓楼区津泰路268号津泰新大都1#楼508单元进行现场勘验检查，请到场予以配合，并提供有关资料和必要的工作条件。

如你（单位）在上述时间无法参加现场勘验工作，不影响现场勘验工作的进行，但将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。

执法人员：林岩 执法证号：13010199065

执法人员：顾连玉 执法证号：13010199062

地 址：福州市鼓楼区东街街道石井巷石井新村2座1层

联系电话：0591-87504013

福州市鼓楼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（盖章）

2026年08月25日

